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规范运作、科学决策，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业务发展，持续提升公司经营及治理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荣获第二十六届上市公司金牛奖“金信披奖”、第十八届中国上市公司价值评选榜单中国上市公司成长百强，沈春水同志荣获中国上市公司阳光董秘奖。

现就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4 年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公司董事会带领经营团队和全体员工，围绕经营目标和发展战略规划，对外认真研判行业形势，把握市场动态，灵活调整经营策略，对内降本提质增效、增强组织效能，保障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公司 2024 全年实发电量 602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7%；实现营业收入 301 亿元，同比增长 8%；归母净利润 20.6 亿元，同比增长 44%。

2024 年公司总体经营情况详见《2024 年度报告全文》。

二、2024 年董事会建设及运行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

董事会充分发挥在公司治理体系中的作用，及时研究和决策公司重大事项，确保规范运作和务实高效。公司全年共召开 8 次董事会，历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及决议内容等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会议审议和听取了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财务预决算、利润分配、定期报告、修订章程等议案。除因存在关联关系，部分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有关事项外，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会议，对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议的所有事项均投赞成票，没有出现弃权或投反对票的情况。

（二）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2024 年董事会共召集召开股东大会 3 次，其中年度股东大会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2 次，历次会议均采用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切实保障中小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会议审议通过定期报告、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变更会计师事务所、选举换届等议题。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积极采取措施，各项议案均得到有效落实。

（三）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勤勉履职，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公司规范治理提供了良好支持。2024 年专门委员会具体履职情况如下：

1.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监督和评估内外部审计工作以及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情况等，切实履行了相关监督和审核职责。报告

期内共召开 6 次会议，审议了公司定期报告、聘请审计机构以及制定《内部审计管理制度》《合规管理规定》《全面风险管理办法》、修订《法律事务管理制度》等事项。年报审计方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围绕事前、事中、事后充分履行职责，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保持了良好沟通，保障年报审计的独立性，确保审计工作如期完成。

2.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4 年度，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结合公司内外部环境、行业发展趋势和公司发展实际情况，对公司的经营现状、发展前景、未来的战略规划和布局以及重大投融资等事项进行了深入探讨，提出合理化建议。报告期内共召开 2 次会议，审议了董事会工作报告、投资设立安徽皖能天长风电公司事项，保证了董事会发展规划和战略决策的科学性，为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提供了战略支持。

3.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4 年度，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 4 次会议，讨论并审议了公司董监高薪酬考核结果、各经理层成员 2024 年度经营业绩考核指标和目标建议值、公司实际发放工资总额等相关事项。

4.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4 年度，提名委员会共召开 2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换届并提名董事候选人、选举董事长和副董事长、选举专业委员会成员、聘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等议案。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相关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出席公司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股东大会等会议，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利用自身专业知识和经验在完善内部治理和经营决策等方面发表专业性意见。同时，通过听取汇报、审阅资料、实地考察以及与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持沟通等方式，充分关注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公司治理、信息披露以及重大事项，在董事会运作中发挥了重要的决策参考、监督制衡和专业咨询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对公司稳定健康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

（五）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董事会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024年，董事会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义务，对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发展战略等重大信息及有关事项进行披露，全年共披露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 78 条，保障了投资者的知情权。未来公司将 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继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八）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坚持主动、专业、多元化地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搭建多样化的沟通渠道，公司董事会不断加强投资者关

系管理工作，与投资者保持广泛而深入地交流，努力促进投资者对公司的认知认同。

报告期内，通过上门路演、一对一沟通、证券策略会等方式，与机构投资者深入交流，全面了解保险等中长期投资方的关注重点，提升机构投资者对公司长期价值的认可度。公司共组织召开投资者交流会 92 场，累计接待来访投资者 360 余人次，持续增强市场信心。通过投资者热线、深交所互动易平台等常态化沟通渠道，全年共回复互动易平台投资者提问 114 条，涵盖公司股东情况、经营动态、行业政策等内容，积极回应市场，树立良好企业形象。

三、2025 年工作思路

公司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党建引领，聚力改革创新，推进“两核三化”¹，提升管理质效，全力以赴抓安全，坚定不移抓保供，踔厉奋发抓创新，持之以恒推转型。

公司董事会将以“核心产业升级+核心能力锻造”为主轴，以“价值发现+市场共振”为导向，夯基垒台完善弹性保供机制，构筑能源安全压舱石；立梁架柱构建安全闭环管控体系，打造本质安全型企业。

通过持续不断的“强合规、优信披、创投关”等系列举措，稳扎稳打，完善功能体系建设，夯实上市公司治理水平，铸就市场信心与内在价值的黄金纽带；通过管理提标、运营提效、发展提质三维赋能，加强电煤优化管理，加大项目开

¹ 两核三化：核心价值、核心竞争力，专业化、市场化、精细化。

发力度，加快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推动公司向一流电力上市平台前进。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